证券代码: 832666

证券简称: 齐鲁银行

主办券商:中信建投

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0 年 4 月 10 日召 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: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4,710,061,797 元,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,686,841,966 元。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47,271,750 元。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1、本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: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,122,750,000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1.57 元。

2、扣税说明:

- (1) 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(财政部 税 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),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(含 1 个月)以内,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314 元;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(含 1 年)的,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157 元;持股超过 1 年的,不需补缴税款。
- (2)对合格境外投资者(QFII)股东,根据国税函[2009]47号,公司按 10%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,实际每 10股派发 1.413元。
- (3)对于 QFII 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,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,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: 2020年4月24日

除权除息日为: 2020年4月27日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:截止 2020 年 4 月 24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,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(以下简称"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")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(R 日为权益登记日)买入的证券,享有相关权益;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,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- 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(或其他托管机构)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- 2、以下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: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521	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

3、待确权股份由本公司自行派发现金红利:

截止公告日,本公司尚有待确权股份计74,973,320股未转至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托管,因此暂不列入本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股息的范围内。请该部分股份的持有人尽快至本公司办理股份确权手续,并现场领取股息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地址:济南市市中区顺河街 176 号齐鲁银行大厦 902 室

联系人: 张女士

电话: 0531-86075850

传真: 0531-81915514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0日